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均于2013年5月28日前完成审议和书面表决；现场会议于2013年5月28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薛伟成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其中4名董事以现场方式参加，6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3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209名变更为206名，股票期权总量由349万份调整为344.8万份（其中30万份为预留份额）。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3年5月16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权条件，受公司股东大会委托，董事会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13年5月28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登载于2013年5月30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授予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对此发表了法律意见,以上内容登载于2013年5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提名,聘任王长征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聘任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具体内容登载于2013年5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王长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30日

附:王长征先生简历

王长征,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历任上海润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员;上海洲谷实业有限公司稽核主管;浙江上虞中瑞塑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宝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审计部经理。

王长征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